附件3

**个人诚信承诺书**

本人自愿参加本次应聘考试，现郑重承诺：

一、本人坚决遵守考试有关报名规定，不弄虚作假，不伪造、使用假证明、假证书。如有违反，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理。

二、本人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，如因个人信息错误、失真、缺失造成不良后果，责任由本人承担。

三、本人坚决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和监考人员管理，自觉遵守考试纪律，考试诚实守信，不违规，不作弊。

四、应届毕业生须于2025年7月底前提供岗位要求一致的毕业证书和资格类证书； 2025年当年完成医师规范化培训的，须在2025年7月底前提供规培合格证书或规培基地开具的考试成绩合格证明。以上资料不能提供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应聘资格。

五、本人自觉遵守考试中相关规定，保证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按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有关条款接受处理。

以下应聘者同意上述要求，并签名。

应聘者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